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

壽險/意外/特傷基礎防護
繳別多樣/年期選擇有彈性
小資輕鬆入手保障



商品名稱：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
險種代碼：GU
備查文號：110年10月20日壽險精字第1100540345號函備查
114年01月02日依113年09月23日金管保壽字第1130427324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嚴重第三度燒燙傷保險金、意外傷害一至十一級失能安養保險金

商品名稱：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
險種代碼：GX
備查文號：111年02月25日壽險精字第1110540003號函備查
114年01月02日依113年09月23日金管保壽字第1130427324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嚴重第三度燒燙傷保險金、意外傷害一至十一級失能安養保險金

保障範圍

(詳細內容，請詳閱保單條款)

身故保險金或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身故保險金

平準型：「保險金額」

遞減型：【當年度保險金額】

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航空運輸：「保險金額」X 3倍

水路運輸：「保險金額」X 2倍

陸路運輸：「保險金額」X 1倍

騎乘機車或自行車：「保險金額」X 1倍

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眾運輸碰撞：

「保險金額」X 1倍

完全失能保險金及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

平準型：「保險金額」

遞減型：【當年度保險金額】

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完全失能保險金】X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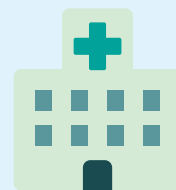
嚴重第三度燒燙傷保險金

「保險金額」X 40%



意外傷害一至十一級失能安養保險金

「保險金額」X 50% X
「失能等級給付比例」



投保範例

(詳細內容，請詳閱保單條款)

30歲男性欲投保20年期定期壽險，保險金額500萬元，依需求規劃「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及「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商品內容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

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方案A】

繳費方式	躉繳	分期繳
保險金額	500萬元	500萬元
保障年期	20年	20年
每期保費	210,550元(躉繳)	13,850元(年繳)
總繳保費	210,550元	277,000元

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方案B】

繳費方式	躉繳	分期繳
保險金額	500萬元	500萬元
保障年期	20年	20年
每期保費	109,750元(躉繳)	7,250元(年繳)
總繳保費	109,750元	145,000元

假設在保險期間內(第8保單年度)發生疾病或意外事故，給付情況(方案A及方案B)如下： 單位：新臺幣

保障項目		給付金額		給付說明
		平準型(方案A)	遞減型(方案B)	
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		500萬元	350萬元	平準型：按保險金額給付 遞減型：按當年度保險金額給付 ◎非因遭受特定意外傷害事故，退還傷害險部分之解約金予要保人。
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搭乘航空大眾運輸工具者	1,500萬元	1,500萬元	保險金額×3倍給付
	◎搭乘水路大眾運輸工具者	1,000萬元	1,000萬元	保險金額×2倍給付
	◎搭乘陸路大眾運輸工具者	500萬元	500萬元	保險金額×1倍給付
	◎因騎乘機車或自行車者	500萬元	500萬元	保險金額×1倍給付
	◎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碰撞者	500萬元	500萬元	保險金額×1倍給付
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250萬元	175萬元	按完全失能保險金×50%給付
嚴重第三度燒燙傷保險金 (每一保單年度內以給付一次為限)		200萬元	200萬元	保險金額×40%給付
意外傷害一至十一級失能安養保險金		意外傷害導致1~11級失能12.5萬元~250萬元	意外傷害導致1~11級失能12.5萬元~250萬元	保險金額×50%×「失能等級給付比例」給付

單位：新臺幣

項目	疾病或意外傷害致身故	因航空運輸意外傷害事故致身故	因水路運輸意外傷害事故致身故	因陸路運輸意外傷害事故致身故	因騎乘機車或自行車意外傷害事故致身故	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碰撞致身故	疾病導致完全失能	意外傷害導致完全失能(一級失能)	意外傷害導致失能(二~十一級失能)	意外傷害導致第三度燒燙傷面積達全身20%以上
身故保險金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1500萬元	1000萬元	500萬元	500萬元	500萬元				
完全失能保險金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平準型：500萬元 遞減型：350萬元		
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平準型：250萬元 遞減型：175萬元	平準型：250萬元 遞減型：175萬元		
嚴重第三度燒燙傷保險金										200萬元
意外傷害一至十一級失能安養保險金								250萬元	依失能等級 (12.5萬元~225萬元)	
平準型合計	500萬元	2,000萬元	1,5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750萬元	1,000萬元	12.5萬元~225萬元	200萬元
遞減型合計	350萬元	1,850萬元	1,350萬元	850萬元	850萬元	850萬元	525萬元	775萬元	12.5萬元~225萬元	200萬元

註1：「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指按本契約「保險金額」乘以本險(遞減型)保單條款附表一「當年度保險金額計算基準表」所列保險期間對應各該保單年度百分比所得之金額。

註2：給付「身故保險金」或「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第2頁/共4頁 114.08廣告



臺灣銀行
BANK OF TAIWAN

www.bot.com.tw

保障內容

(詳細內容，請詳閱保單條款)

保障項目	保障內容	給付內容
身故保險金或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有效期間內，非因遭受保單條款約定的「航空、水路或陸路運輸意外傷害事故」、「騎乘機車或自行車意外傷害事故」或「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碰撞意外傷害事故」身故者。	1.身故保險金： 平準型：按「保險金額」給付。 遞減型：按「當年度保險金額」給付。 2.退還傷害險部分之解約金。
	有效期間內，因遭受保單條款約定的「航空、水路或陸路運輸意外傷害事故」、「騎乘機車或自行車意外傷害事故」或「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碰撞意外傷害事故」，自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180日以內身故者。	1.身故保險金： 平準型：按「保險金額」給付。 遞減型：按「當年度保險金額」給付。 2.另按下列約定給付「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 因航空運輸意外傷害身故者：「保險金額」×3倍給付。 因水路運輸意外傷害身故者：「保險金額」×2倍給付。 因陸路運輸意外傷害身故者：「保險金額」×1倍給付。 因騎乘機車或自行車意外傷害身故者：「保險金額」×1倍給付。 以行人身分被車輛或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碰撞身故者：「保險金額」×1倍給付。
完全失能保險金及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有效期間內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致成完全失能程度表所列失能程度之一者。 同時致成保險單條款附表一（平準型）/附表二（遞減型）完全失能程度表所列二項以上完全失能程度時，臺銀人壽僅給付一項「完全失能保險金」。	1.完全失能保險金： 平準型：按「保險金額」給付。 遞減型：按「當年度保險金額」給付。 2.完全失能扶助保險金： 按「完全失能保險金」×50%給付。 3.非因遭受意外傷害事故致成完全失能者，另退還傷害險部分之解約金。
嚴重第三度燒燙傷保險金（每一保單年度內以給付一次為限）	有效期間內遭受意外傷害事故，致其身體蒙受傷害致第三度燒燙傷面積達全身20%以上。	按「保險金額」×40%給付。
意外傷害一至十一級失能安養保險金	保險期間內遭受意外傷害事故，致成一至十一級失能程度者。	按「保險金額」×50%×「失能等級給付比例」給付。

◎「當年度保險金額」：係指按本契約「保險金額」乘以本險(遞減型)保單條款附表一「當年度保險金額計算基準表」所列保險期間對應各該保單年度百分比所得之金額。

◎給付「身故保險金」或「特定意外傷害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投保規則

商品名稱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			
保險期間	躉繳/分期繳費： 5年、7年、10年、15年、20年、30年。				(1)躉繳：5年、7年、10年、15年、20年、30年。 (2)分期繳費：7年、10年、15年、20年、30年。			
繳費期間	(1)躉繳 (2)分期繳費：5年、7年、10年、15年、20年、30年。				(1)躉繳 (2)分期繳費：7年、10年、15年、20年、30年。			
投保年齡	保險期間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投保年齡	20~70歲	20~68歲	20~65歲	20~60歲	20~55歲	20~45歲	
繳費方法	躉繳、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投保金額 (以萬元為單位)	(1)最低投保金額：50萬元。 (2)最高投保金額： A.職業類別第一類至第四類：1,500萬元。 B.職業類別第五類、第六類：750萬元。 (3)本險不予承保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							
加費方式	被保險人醫務評核為次標準體，一律依本險次標準體加費表加收保險費。							
繳費方式	(1)躉繳：匯款、自動轉帳。 (2)分期繳：首、續期－匯款、自動轉帳、信用卡。							
※本商品適合銷售予65歲以上之客戶(含要保人、被保險人及實際繳交保費之人)，但對於65歲以上之客戶請填寫高齡投保評估量表。								

保險費率表

【平準型】

單位：新臺幣元/每十萬元保額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

性別		男 性						女 性					
躉 繳													
保險期間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投保年齡	20歲	418	588	838	1,338	2,072	4,271	231	330	483	769	1,109	2,092
	25歲	467	685	1,039	1,798	2,869	6,014	279	402	593	956	1,445	2,853
	30歲	634	945	1,471	2,575	4,211	8,708	348	506	761	1,269	1,980	3,974
	35歲	928	1,394	2,183	3,889	6,106	12,489	459	677	1,035	1,798	2,735	5,745
	40歲	1,394	2,104	3,322	5,640	8,891	18,047	639	958	1,480	2,510	3,937	8,874
	45歲	2,102	3,096	4,785	8,179	12,910	27,872	932	1,365	2,068	3,587	5,782	14,267
	50歲	2,938	4,364	6,771	11,828	18,676	-	1,263	1,897	2,981	5,285	8,965	-
分 期 繳													
保險期間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投保年齡	20歲	96	97	100	114	136	209	53	55	58	65	74	103
	25歲	106	114	125	152	189	296	64	67	71	81	96	139
	30歲	145	156	177	220	277	425	80	84	92	108	131	195
	35歲	212	231	262	330	403	618	105	112	124	152	181	281
	40歲	318	349	396	480	586	908	146	159	178	212	259	433
	45歲	480	515	572	693	849	1,365	212	225	249	303	383	696
	50歲	672	728	815	999	1,250	-	289	315	355	449	597	-

※其他年齡費率表請洽各分行服務人員。

※半年繳總保費=年繳總保費×0.52，季繳總保費=年繳總保費×0.262，月繳總保費=年繳總保費×0.088，再乘以保險金額後，元以下四捨五入，即為該繳費方式之保險費。

揭露事項

$$\frac{CV_m + \sum Div_t \cdot (1+i)^{m-t} + \sum End_t \cdot (1+i)^{m-t}}{\sum GP_t \cdot (1+i)^{m-t+1}} \quad \text{式中} \quad m=5,10,15,20$$

i：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第一銀行、合作金庫三家行庫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廣告之二年度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

CV_m：第m年保單年度之年末解約金。

Div_t：第t年保單年度之可能紅利金額，但非屬分紅保單者，其值為0。

GP_t：第t年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第t年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值為0。

提供下列三個主要年齡第m年保單年度末之商品成本分析表，以躉繳、保險期間20年為例。

保險期間	保單年度末 投保年齡	男 性				女 性			
		5	10	15	20	5	10	15	20
20年	20歲	58%	45%	26%	0%	58%	44%	24%	0%
	35歲	62%	49%	27%	0%	61%	48%	26%	0%
	55歲	61%	51%	31%	0%	64%	54%	34%	0%

上表顯示「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提前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保險期間	保單年度末 投保年齡	男 性				女 性			
		5	10	15	20	5	10	15	20
20年	20歲	49%	32%	14%	0%	52%	33%	14%	0%
	35歲	53%	34%	14%	0%	53%	34%	14%	0%
	55歲	52%	35%	16%	0%	54%	37%	18%	0%

上表顯示「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提前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遞減型】

單位：新臺幣元/每十萬元保額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

性別		男 性						女 性					
		躉 繳											
保險期間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5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投保年齡	20歲	328	424	594	852	1,212	2,167	192	256	361	531	716	1,206
	25歲	364	480	706	1,059	1,549	2,966	227	300	435	624	881	1,538
	30歲	480	636	959	1,467	2,195	4,222	276	365	535	797	1,131	2,042
	35歲	688	913	1,384	2,131	3,161	6,034	354	469	695	1,061	1,511	2,841
	40歲	1,022	1,352	2,049	3,132	4,548	8,657	483	644	966	1,441	2,084	4,109
	45歲	1,532	1,989	2,961	4,514	6,665	13,162	695	904	1,337	2,013	2,955	6,199
	50歲	2,135	2,784	4,156	6,455	9,491	-	932	1,231	1,853	2,878	4,354	-
		分 期 繳											
保險期間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7年	10年	15年	20年	30年		
投保年齡	20歲	70	71	72	80	106	43	43	45	47	59		
	25歲	80	84	90	102	145	50	52	53	59	75		
	30歲	105	114	124	145	206	61	64	68	75	100		
	35歲	152	165	181	209	299	78	83	90	100	140		
	40歲	224	245	265	303	436	106	115	122	139	203		
	45歲	331	355	383	439	645	150	159	171	197	311		
	50歲	465	500	546	636	-	205	221	245	295	-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於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部分年齡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 本保險商品詳細內容請詳閱保單條款。
- 本契約條款樣張須於訂立契約前提供要保人至少三日之審閱期間。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商品非銀行存款，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參考臺銀人壽網站首頁專區。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平準型）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2%，最低19%；臺銀人壽家倍平安定期壽險（遞減型）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2%，最低19.5%；如要詳細了解本商品其他相關資訊（包含臺銀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洽臺銀人壽服務據點（免付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11-966）或網站（網址：www.twfhc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本商品及簡介由臺銀人壽發行與製作，並負擔基於保險契約所生之權利義務，透過「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並代理其保險商品，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臺銀人壽負責。臺灣銀行保險代理部客戶服務及申訴電話：(02)2349-3889。



詳情請洽臺灣銀行各分行服務人員



金融友善商品簡介



臺灣銀行

總公司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69號2-8樓/電話：(02)2784-9151
網址：www.twfhclife.com.tw 免付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11-966



臺灣銀行
BANK OF TAIWAN